

来源：【看余杭】

日前，浙江省首单不动产财产权益类慈善信托——“余善一号”签约仪式在余杭区智慧公益慈善综合体举行。

现场，余杭区慈善总会法人、副会长兼秘书长金定星与捐赠人叶振华签约“余善一号”不动产慈善信托。叶振华将一套商品房的十年使用权捐赠给区慈善总会，全部收益将用于总会的慈善项目。

据悉，“余善一号”不动产慈善信托采用双受托人模式，由余杭区慈善总会与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担任受托人。本信托是双方受托人在《杭州市民政局等五部门关于做好不动产慈善信托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指导下的积极创新，探索不动产慈善信托落地实施的一次大胆尝试。

“慈善信托以‘慈善+不动产’的形式，不断增强慈善的自我‘造血功能’，将为慈善事业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力量。”区民政局副局长陆佳婧表示。

接下来，区民政局、区慈善总将不断完善与信托机构的合作，充分发挥首个慈善不动产信托的示范作用，带动更多社会爱心力量以慈善信托的形式开展慈善活动，推进我区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本文来自【看余杭】，仅代表作者观点。全国党媒信息公共平台提供信息发布传播服务。

ID : jr tt